

(云南省)新平县建兴老箐窝尼丫口蛇纹石场 蛇纹岩矿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报告

摘 要

云陆矿采评报(2020)第048号

评估对象:新平县建兴老箐窝尼丫口蛇纹石场蛇纹岩矿采矿权。

评估委托方: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

采矿权人:新平县建兴老箐窝尼丫口蛇纹石场。

评估机构:云南陆缘衡矿业权评估有限公司。

评估目的: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拟以协议方式出让“新平县建兴老箐窝尼丫口蛇纹石场蛇纹岩矿采矿权”,按国家有关规定,需征收采矿权出让收益。本次评估即是为了实现上述目的,而为委托方确定上述采矿权在本评估报告所述各种条件下和评估基准日时点上的采矿权出让收益提供参考意见。

评估基准日:2020年2月29日。

评估方法:折现现金流量法。

评估主要参数:评审通过的拟变更矿区范围内保有资源储量(333)59.66万吨。参与评估的保有资源储量(333)59.66万吨。评估利用资源储量59.66万吨。评估用设计损失0,采矿回采率95.12%,评估利用可采储量56.75万吨。生产规模5.00万吨/年。矿山服务年限及评估计算年限均为11.35年。评估用固定资产投资额210.00万元。产品方案:制钙镁磷肥蛇纹岩矿,不含税销售价格19.50元/吨。单位总成本费用13.29元/吨,单位经营成本10.43元/吨。折现率取8%。地质风险调整系数1.0。

评估结论:本公司在充分调查、了解和分析评估对象的基础上,依据科学的评估程序,选取合理的评估方法和评估参数,经过认真估算,确定“新平县建兴老箐窝尼丫口蛇纹石场蛇纹岩矿采矿权”评估范围内参与评估的资源储量在评估基准日的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值为78.78万元,大写人民币柒拾捌万柒仟捌佰元整。

基准价计算结果：根据“玉国土资公告(2019)1号”，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蛇纹岩采矿权出让收益市场基准价为1.25元/吨及本报告“12.1 评估利用资源储量”，参与评估的保有资源储量(333)59.66万吨。则：根据新平县采矿权出让收益市场基准价计算的应缴采矿权出让收益为74.58万元，大写人民币柒拾肆万伍仟捌佰元整。

评估有关事项声明：

据采矿权人提供的《矿产资源采矿权出让底价认定书》、《新平县矿产资源采矿权协议出让确认书》(新矿协让(2005)05号)及《云南省行政事业单位往来款项统一收据》，新平县国土资源局将丫口蛇纹岩矿采矿权以协议出让给汤道学，出让矿量8.6423万立方米(22.47万吨)，出让矿区面积：0.2572平方千米，出让底价(成交金额)为2.247万元。2005年12月5日，采矿权人缴纳了采矿权出让金2.247万元。上述出让矿区范围与本次评估范围不一致，本次评估未考虑已缴纳采矿权出让金的资源储量对评估结果的影响。特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该事项。

本评估报告送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公示无异议后使用，本报告评估结果自公开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一年。超过有效期，需要重新进行评估。

本评估报告及评估结论仅供委托方用于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目的和用途，不应同时用于或另行用于其他目的。

本评估报告的所有权属于委托方。除法律法规规定以及相关当事方另有约定外，未征得本公司同意，评估报告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不得被摘抄、引用或者披露于公开媒体。未经委托方许可，本公司不会随意向任何单位、个人提供或公开。

本评估报告的复印件不具有任何法律效力。

重要提示：

以上内容摘自《(云南省)新平县建兴老箐窝尼丫口蛇纹石场蛇纹岩矿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报告》，欲了解本评估项目的全面情况，请认真阅读该采矿权评估报告全文。

(此页无正文)

法定代表人：善在仁



云南陆缘衡矿业权评估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叶桂红



报告复核人：李英龙

